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，同意选举胡建民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胡建民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胡建民先生符合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的要求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月13日

附件：

胡建民先生简历

胡建民先生，1975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江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职于光大环保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光大环境科技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副总裁、光大环保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胡建民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。除在新苏环保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外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胡建民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